

# 113 年全國輕艇短距離競速暨輕艇馬拉松錦標賽

## 競賽規程

- 一、目的：為提倡我國輕艇競速、輕艇立槳及輕艇馬拉松運動，提升運動人口，強化選手技術，為國家爭取榮譽。
- 二、指導單位：教育部體育署、臺南市政府
- 三、主辦單位：臺南市政府體育局、中華民國輕艇協會
- 四、承辦單位：臺南市體育總會輕艇委員會
- 五、協辦單位：中華民國水上救生協會
- 六、比賽日期：113 年 10 月 10 日-10 月 11 日(星期四-五)
- 七、比賽地點：臺南市安南水上運動訓練中心-嘉南大圳水域
- 八、競賽種類、組別及項目：

種類	組別/項目	距離
輕艇 競速	1. 少年男、女子組-P1 2. 青少年男、女子組-K1、C1 3. 青年男、女子組-K1、C1 4. 公開男、女子組-K1、C1 5. 公開混合組-XK2、XC2 6. 壯年男、女子組(35 歲以上)- K1、C1	200 公尺
輕艇 立槳	1. 公開男、女子組 2. 壯年男、女子組(35 歲以上)	(1) 200 公尺 (2) 4 公里
輕艇 馬拉松	1. 青少年男、女子組-K1、C1 2. 青年男、女子組-K1、C1 3. 公開男、女子組-K1 4. 壯年男、女子組(35 歲以上)-K1	4 公里

\*報名未滿 4 隊(艇)時，大會得調整(併)分組。

### 九、報名內容及相關規定：

- (一)報名日期：即日起至 113 年 9 月 30 日下午 5：00 止。
- (二)參賽選手須完成本會 113 年度選手登記註冊，始接受報名。比賽時須攜帶「具照片之身分證明文件」供大會查驗。
- (三)選手不可同時報名二組或兩隊以上(公開混合組不再此限)。
- (四)比賽報名費：每人每種競賽種類(競速、立槳、馬拉松)報名費 300 元，每增加一分項加收 100 元，本費用含場地公共意外責任險之保險費。如未參賽，所繳費用於扣除相關行政作業所需支出後退還餘款。

(五)報名資格：

- 1、公開男、女組及混合組：凡輕艇運動愛好者皆可參加。
- 2、35歲以上為壯年組、15-18歲為青年組、13-15歲為青少年組、12歲以下為少年組：以身分證明為準，比賽時須攜帶身分證件供大會查驗。年齡定義參照ICF規定，例15-18歲青年組：運動員可以在青年組比賽的第一年是其15歲生日滿的該年，而運動員可以在青年組比賽的最後第一年是其18歲生日滿的該年。

(六)大會將依法投保場地意外責任險，各隊(人)需另自行投保活動險。

(七)匯款帳戶：合作金庫銀行(006)北新分行，帳號:5333-717-500781，戶名：中華民國輕艇協會，匯款後請將匯款單掃描傳至協會信箱，未完成報名費繳交者，視同未報名。聯繫人：黃秋譯小姐(02)2918-5151。協會信箱：tpedragon@yahoo.com.tw

(八)領隊會議：113年10月10日(四)上午8時30分於比賽地點舉行。

(九)性騷擾申訴管道，聯絡電話：(02)2918-5151，傳真：(02)2911-1546，信箱：tpedragon@yahoo.com.tw

十、競賽制度及相關規定：

(一)航道

- 1、輕艇競速及立槳200公尺：採六個航道
- 2、輕艇馬拉松及立槳馬拉松：起點出發後通過折返點折返至終點

(二)船隻設備

- 1、船隻由各隊自備，參賽人員必須自備一切個人裝備及所需用具。
- 2、比賽規則採用國際輕艇總會(ICF)審訂之最新輕艇競速規則/立槳規則/輕艇馬拉松規則。
- 3、依ICF國際規則規定：
  - (1)競速K1艇為5.2公尺，至少12公斤重；K2艇為6.5公尺，至少18公斤重；C1艇為5.2公尺，至少14公斤重；C2艇為6.5公尺，至少20公斤重。
  - (2)立槳板長最長427公分，至少10公斤重。
- 4、各隊教練及選手須確保選手出賽時之安全，少年男女組之選手須著救生衣出賽，其餘組別選手如有安全考量亦請著救生衣出賽。

(三)賽制

- 1、輕艇競速及輕艇立槳200公尺：
  - (1)分為預賽、準決賽、決賽。
  - (2)參賽艇數為2~6隊時直接進行決賽。
  - (3)7~12隊時：預賽兩組，準決賽1組。預賽各組第1名進入決賽，預賽各組2~4名進準決賽，其餘淘汰。準決賽1~4名進入決賽。

(4)13~18 隊時：預賽 3 組，準決賽 1 組。預賽各組第 1 第 1 名進入決賽，預賽各組 2~3 名進準決賽，其餘淘汰。準決賽 1~3 名進入決賽。

(5)航道分配方式：預賽、準決賽及決賽之水道編排方式依照國際輕艇總會之 6 水道賽制編排。預賽選手航道分配由領隊會議抽籤決定。

2、輕艇立槳-4 公里及輕艇馬拉松-4 公里：同時或分組出發，依成績排序。

#### 十一、獎勵：

(一)各單項比賽前三名頒發獎牌。

(二)各項目報名艇數達 8 艇以上取 6 名，7 艇取 5 名，6 艇取 4 名，5 艇取 3 名，4 艇取 2 名，3 艇取 1 名，發給獎狀。

#### 十二、賽事日程規劃：

日期	時間	內容/地點
10/10(四)上午	8:30 10:00	領隊會議/安南水上運動訓練中心 短距離比賽
10/10(四)下午	13:00-17:00	短距離比賽
10/11(五)上午	09:00-12:00	輕艇馬拉松 4km 輕艇立槳 4km 頒獎典禮

#### 十三、賽場位置圖



圖中白色區域為 200 公尺競賽水域

紅線為馬拉松繞行方向，須繞行 2 圈。

#### 十四、申訴抗議：

(一)有關選手資格問題之抗議，應於比賽檢錄前由領隊或教練以書面向審判委員會提出申訴提出，船艇出發後概不受理。

- (二) 其他事端由領隊或教練填寫申訴書簽章後，於申訴案件發生後 30 分鐘內向審判委員會提出，並繳交 5,000 元保證金。審判委員會之判決為最終之判決，不得提出異議。申訴成立時，保證金退還，否則不予以退還。
- (三) 大會相關訊息將公佈於官方網站 <http://www.taiwancanoe.com.tw/>
- (四) 本次比賽經報請教育部體育署備查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